

京东方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 2、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 召开时间：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15时00分开始。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15时00分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29日，其中：

A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B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9日上午9:15至2026年5月29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三)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横琴镇华金街18号IFC国际金融中心15层京灿光电（广东）有限公司会议室1。

(四)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 现场会议主持人：本次股东会由董事长张兆洪先生主持。

(六) 合法有效性：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52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791,813,011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7870%。

其中：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28,888,326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425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2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62,924,685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3614%。

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除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以外）共计52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66,397,817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911%。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和线上会议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公司董事会聘请的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经与会股东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股份不计入本议案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总表决情况：同意358,663,8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60%；反对4,20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85%；弃权5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2,137,0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829%；反对4,20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324%；弃权5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6%。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股份不计入本议案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本议案设有10项子议案，对子议案进行了逐项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同意358,656,7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40%；反对4,2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605%；弃权56,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2,129,9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722%；反对4,2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433%；弃权56,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5%。

表决结果：本子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总表决情况：同意358,662,6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57%；反对4,205,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89%；弃权5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2,135,8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811%；反对4,205,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342%；弃权5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6%。

表决结果：本子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总表决情况：同意358,663,8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98.8260%；反对4,20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85%；弃权5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2,137,0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829%；反对4,20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324%；弃权5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6%。

表决结果：本子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总表决情况：同意358,656,6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40%；反对4,2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605%；弃权5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2,129,8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721%；反对4,2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433%；弃权5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6%。

表决结果：本子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5 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同意358,656,7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40%；反对4,2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605%；弃权56,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2,129,9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722%；反对4,2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433%；弃权56,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5%。

表决结果：本子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6 限售期

总表决情况：同意358,661,2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53%；反对4,205,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89%；弃权5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2,134,4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790%；反对4,205,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342%；弃权5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67%。

表决结果：本子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7 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同意358,683,8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315%；反对4,17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91%；弃权7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2,157,0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130%；反对4,17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808%；弃权7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62%。

表决结果：本子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同意358,664,3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61%；反对4,202,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80%；弃权57,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2,137,5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837%；反对4,202,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297%；弃权57,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66%。

表决结果：本子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9 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总表决情况：同意358,727,4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435%；反对4,13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06%；弃权57,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2,200,6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787%；反对4,13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347%；弃权57,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66%。

表决结果：本子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同意358,614,8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125%；反对4,202,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79%；弃权1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2,088,0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091%；反对4,202,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288%；弃权1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1%。

表决结果：本子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股份不计入本议案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总表决情况：同意**358,658,9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46%**；反对**4,20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85%**；弃权**6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2,132,1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755%**；反对**4,20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324%**；弃权**6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20%**。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股份不计入本议案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总表决情况：同意**358,658,9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46%**；反对**4,20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85%**；弃权**6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2,132,1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755%**；反对**4,20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324%**；弃权**6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20%**。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股份不计入本议案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

总数。

总表决情况：同意358,657,7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43%；反对4,205,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89%；弃权6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2,130,9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737%；反对4,205,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342%；弃权6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20%。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787,700,3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806%；反对4,057,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124%；弃权5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2,285,1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8060%；反对4,057,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110%；弃权5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30%。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股份不计入本议案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总表决情况：同意358,720,7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417%；反对4,14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19%；弃权5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

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2,193,9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686%；反对4,14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418%；弃权5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6%。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股份不计入本议案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总表决情况：同意358,721,2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418%；反对4,137,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01%；弃权6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2,194,4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694%；反对4,137,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318%；弃权6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88%。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股份不计入本议案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总表决情况：同意358,659,9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49%；反对4,20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90%；弃权5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2,133,1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770%；反对4,20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348%；弃权5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81%。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787,700,2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806%；反对4,05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120%；弃权5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2,285,0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8058%；反对4,05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061%；弃权5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81%。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批准控股股东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股份不计入本议案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总表决情况：同意358,551,7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951%；反对4,31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888%；弃权5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2,024,9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4141%；反对4,31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978%；弃权5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81%。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787,616,3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700%；反对4,137,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26%；弃权5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2,201,1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795%；反对4,137,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317%；弃权5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89%。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指派见证律师苗晨、王恺出席了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京东方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京东方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